

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谢珍慧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，谢珍慧先生因个人工作发展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职务，谢珍慧先生辞职后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谢珍慧先生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董事会秘书原定任期为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(即2019年11月15日)。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谢珍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，暂由公司马佳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

谢珍慧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，为公司治理、信息披露、投资者关系管理及规范运作等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公司及董事会对谢珍慧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金明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